

全国高等教育自学考试

罪犯教育学 自学考试大纲

全国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指导委员会 制定

■ ■ ■ ■ 大纲前言

为了适应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事业的需要，鼓励自学成才，我国在 20 世纪 80 年代初建立了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制度。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是个人自学、社会助学和国家考试相结合的一种高等教育形式。应考者通过规定的专业课程考试并经思想品德鉴定达到毕业要求的，可获得毕业证书；国家承认学历并按照规定享有与普通高等学校毕业生同等的有关待遇。经过 40 多年的发展，高等教育自学考试为国家培养造就了大批专门人才。

课程自学考试大纲是规范自学者学习范围、要求和考试标准的文件。它是按照专业考试计划的要求，具体指导个人自学、社会助学、国家考试及编写教材的依据。

为更新教育观念，深化教学内容方式、考试制度、质量评价制度改革，更好地提高自学考试人才培养的质量，全国考委各专业委员会按照专业考试计划的要求，组织编写了课程自学考试大纲。

新编写的大纲，在层次上，本科参照一般普通高校本科水平，专科参照一般普通高校专科或高职院校的水平；在内容上，及时反映学科的发展变化以及自然科学和社会科学近年来研究的成果，以更好地指导应考者学习使用。

全国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指导委员会
2024 年 1 月

■ ■ ■ ■ 大纲目录

I	课程性质与课程目标	1
II	考核目标	3
III	课程内容与考核要求	4
	第一章 绪论	4
	第二章 罪犯教育目的	5
	第三章 罪犯教育规律	7
	第四章 罪犯教育功能	9
	第五章 罪犯教育指导思想与理念	11
	第六章 罪犯教育原则	12
	第七章 罪犯	14
	第八章 监狱人民警察	15
	第九章 思想教育	17
	第十章 文化知识教育	18
	第十一章 职业技术教育	20
	第十二章 劳动教育	21
	第十三章 集体教育	23
	第十四章 分类教育	25
	第十五章 个别教育	27
	第十六章 社会教育	28
	第十七章 监狱文化	29
	第十八章 入监教育和出监教育	31
	第十九章 罪犯教育改造质量评估	32
	第二十章 欧美国家的罪犯教育	33
IV	关于大纲的说明与考核实施要求	35
	附录 题型举例	37
	大纲后记	38

I 课程性质与课程目标

一、课程性质和特点

罪犯教育学是监狱学专业的一门课程，该课程重在描述罪犯教育实践的现象并揭示其特殊规律，通过系统阐述监狱教育改造实践的原理与方法，为监狱学专业人才培养提供专业化服务。

罪犯教育学建立在监狱罪犯改造工作的基础上，是我国监狱罪犯改造工作的理论化形态。它随着改造工作的产生而产生，并随着改造实践的发展而不断发展。该门课程具有交叉性、综合性、应用性等特点。

二、课程目标

课程设置的目的是使得考生能够：

1. 识记和理解罪犯教育的基本概念，了解罪犯教育的特点和发展历史；
2. 掌握罪犯教育目的、罪犯教育规律、罪犯教育功能、罪犯教育的指导思想、罪犯教育理念、罪犯教育原则等基本理论；
3. 了解罪犯教育对象的特点以及罪犯教育工作者的素质要求，熟悉罪犯教育的基本内容、流程和方法；
4. 掌握罪犯教育改造质量评估的基本理论和方法，了解欧美国家罪犯教育的理论，借鉴其成功经验和方法；
5. 提升自觉运用课程基本理论分析和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提高理论素养和执法水平。

三、与相关课程的联系与区别

罪犯教育学与教育学、矫正教育学、监狱学有着密切的联系，也有其独特性。

罪犯教育学属于监狱学学科的重要组成部分，是监狱专业的核心课程。同时，罪犯教育学又是教育学理论和方法在监狱领域的具体运用，因此本课程必须借鉴教育学的原理和方法。与罪犯教育学内容相近的另一门课程是矫正教育学，罪犯教育学与矫正教育学既有联系又有区别。

（一）罪犯教育学与监狱学是隶属关系。监狱学学科群包括监狱学基础理论、狱政管理学、罪犯教育学、罪犯改造心理学、监狱史学、比较监狱学、狱内侦查学等，为了学好罪犯教育学，有必要了解监狱学及其相关课程。

（二）罪犯是特殊的教育对象，罪犯教育学是针对这类特殊对象的教育学。虽然罪犯

教育的内容、组织形式、方法、场所和“权利—义务”关系都与普通教育有所差异，但要做好罪犯教育工作，必须借鉴教育学的基本原理和方法。

（三）与罪犯教育学相比，矫正教育学的研究对象更加广泛，除监狱罪犯之外，矫正教育的对象还包括社区矫正对象、强制隔离戒毒人员等，所以罪犯教育学和矫正教育学在内容上相互交叉，可以相互借鉴。

罪犯教育学是研究监狱中罪犯的教育问题的学问，罪犯作为教育对象具有复杂性，因此罪犯教育学应当注重吸收法学、犯罪学、社会学、心理学、伦理学、管理学等相关学科理论，方能做好罪犯的教育改造工作。

四、课程的重点和难点

本课程的重点内容包括：罪犯教育的概念、特点；罪犯教育学的概念、发展；罪犯教育的目的、规律、功能、指导思想和理念、原则；罪犯和监狱民警教育要素；“三课”教育、劳动教育等罪犯教育内容；集体教育、分类教育、个别教育、社会教育等教育方法；监狱文化建设；罪犯教育流程、改造质量评估以及欧美国家的罪犯教育等。

本课程的难点内容包括：对罪犯教育学基本概念和理论在识记基础上深入理解；对罪犯教育一般原理和方法的综合应用。

■ ■ ■ ■ ■ II 考核目标

本课程在考核目标中，按照识记、领会、应用三个层次规定其应达到的能力层次要求。三个能力层次是递进关系，各能力层次的含义是：

识记（Ⅰ）：要求考生能够对大纲各章中知识点，如对有关罪犯教育、罪犯教育学、罪犯教育目的等名词识记，对因人施教、以理服人、监狱文化、个别谈话等概念的记忆和理解，对有关罪犯教育原理、原则、内容、方法、指导思想等有清晰、准确的认识，并能做出正确的判断。

领会（Ⅱ）：要求考生能够正确理解罪犯教育中相关概念、罪犯教育的特点、罪犯教育功能、罪犯教育规律、罪犯教育目的的价值取向、监狱文化的构成等，并清楚这些知识点之间的联系和区别，做出正确的表述与解释，是较高的能力层次要求。例如，理解罪犯教育指导思想的层次性，理解罪犯教育理念等。

应用（Ⅲ）：要求考生能够运用罪犯教育的基本概念、基本原理、基本原则，正确认识理解并分析和解决罪犯教育过程中遇到的理论和实际问题，采用罪犯教育的基本方法，教育转化罪犯的犯罪思想、矫正恶习、培训技能等问题。

III 课程内容与考核要求

第一章 绪论

一、学习目的与要求

本章对罪犯教育和罪犯教育学做了概要介绍，通过本章学习使学习者对本课程有一个概括性的了解。通过本章的学习，学习者要了解教育、罪犯教育、罪犯教育学等基本概念，辨析罪犯教育与教育改造、监狱教育的异同，罪犯教育与罪犯矫正的区别和联系，领会罪犯教育的特点、罪犯教育学的学科性质、罪犯教育学的发展阶段、学习罪犯教育学的意义等。

二、课程内容

第一节 教育与罪犯教育的基本概念

一、教育及其重要性

二、罪犯教育的概念及辨析

罪犯教育的概念；罪犯教育与教育改造、监狱教育；罪犯教育与罪犯矫正。

三、罪犯教育的特点

对象具有特殊性；目的具有特殊性；活动发生的场所具有特殊性；内容具有特殊性；组织形式和方法具有特殊性；过程的“权利—义务”关系具有特殊性。

第二节 罪犯教育学及其发展

一、罪犯教育学

罪犯教育学的概念；罪犯教育学的学科基本内容；罪犯教育学的学科性质。

二、罪犯教育学的发展

萌芽阶段；独立阶段；发展阶段。

第三节 学习罪犯教育学的意义和方法

一、学习罪犯教育学的意义

有利于了解教育改造工作的状况；有利于提高监狱民警的理论素养；有利于提高改造

质量。

二、学习罪犯教育学的方法

处理好理论和实践的关系；处理好一般原理和具体情境的关系；处理知识和能力的关系。

三、考核知识点与考核要求

（一）教育与罪犯教育的基本概念

1. 识记：（1）教育的概念；（2）罪犯教育的概念；（3）改造的概念；（4）矫正的概念。

2. 领会：（1）罪犯教育与教育改造、监狱教育的区别；（2）改造与矫正的区别和联系；（3）罪犯教育的特点。

（二）罪犯教育学及其发展

识记：（1）罪犯教育学的概念；（2）罪犯教育学的学科基本内容；（3）罪犯教育学的发展阶段。

（三）学习罪犯教育学的意义和方法

领会：（1）学习罪犯教育学的意义；（2）学习罪犯教育学的方法。

四、本章重点与难点

本章重点：罪犯教育的概念；罪犯教育学的概念；罪犯教育的特点。

本章难点：改造与矫正的区别和联系。

第二章 罪犯教育目的

一、学习目的与要求

通过本章的学习，学习者应识记罪犯教育目的、罪犯教育任务等概念，掌握罪犯教育目的的特点、作用、分类，领会罪犯教育目的的不同价值取向，掌握罪犯教育目的在不同历史时期的表述，以及对罪犯教育任务的不同认识。

二、课程内容

第一节 罪犯教育目的概述

一、教育目的与罪犯教育目的

教育目的；罪犯教育目的。

二、罪犯教育目的的特点

社会制约性；理想性。

第二节 罪犯教育目的的作用与分类

一、罪犯教育目的的作用

导向性作用；动力性作用；评价性作用；理论性作用。

二、罪犯教育目的的分类

“成文—应然”和“隐性—实然”的罪犯教育目的；学理的罪犯教育目的。

第三节 罪犯教育目的的价值取向

一、社会本位的罪犯教育目的

二、个人本位的罪犯教育目的

三、集体本位的罪犯教育目的

四、文化本位的罪犯教育目的

第四节 罪犯教育目的的历史与罪犯教育任务

一、我国罪犯教育目的的历史

“八劳”会议之前；“八劳”会议以来。

二、罪犯教育任务

罪犯教育任务的内涵；关于罪犯教育任务的不同认识。

三、考核知识点与考核要求

（一）罪犯教育目的概述

1. 识记：罪犯教育目的的概念。
2. 领会：罪犯教育目的的特点。

（二）罪犯教育目的的作用与分类

1. 识记：罪犯教育目的的作用。
2. 领会：罪犯教育目的的分类。

（三）罪犯教育目的的价值取向

1. 领会：罪犯教育目的价值取向的四种类型。
2. 应用：罪犯教育目的的价值取向。

（四）罪犯教育目的的历史与罪犯教育任务

1. 识记：罪犯教育任务的概念。
2. 领会：罪犯教育目的表述的历史变迁。

四、本章重点与难点

本章重点：罪犯教育目的的特点；罪犯教育目的的分类；罪犯教育目的表述的历史变迁。

本章难点：罪犯教育目的的价值取向。

第三章 罪犯教育规律

一、学习目的与要求

通过本章的学习，学习者应了解规律的概念、特点，掌握罪犯教育规律的内涵及其分类，辨析罪犯教育规律和罪犯教育经验、原则之间的关系，领会并应用罪犯教育内部规律、外部规律分析解决实际问题。

二、课程内容

第一节 罪犯教育规律概述

一、规律及其特点

规律的含义；规律的特点。

二、罪犯教育规律

罪犯教育规律的内涵；罪犯教育规律与罪犯教育经验、罪犯教育原则；罪犯教育规律的分类。

第二节 罪犯教育的外部关系规律

一、生产力、政治经济制度和文化对罪犯教育的制约性

生产力对罪犯教育的制约性；政治经济制度对罪犯教育的制约性；文化对罪犯教育的制约性。

二、罪犯教育对生产力、政治经济制度 and 文化的反作用

第三节 罪犯教育的内部关系规律

一、罪犯个体的身心发展特点

顺序性；不平衡性；互补性；个别差异性。

二、身心发展的影响因素及其作用

身心发展的各种影响因素；教育与实践的作用。

第四节 罪犯教育的特殊规律

一、罪犯教育的反复性规律

二、监狱人民警察在罪犯改造过程中起主导作用的规律

三、以改造思想为主的规律

三、考核知识点与考核要求

（一）罪犯教育规律概述

1. 识记：罪犯教育规律的概念。
2. 领会：罪犯教育规律和罪犯教育经验、原则的关系。

（二）罪犯教育的外部关系规律

1. 领会：（1）罪犯教育外部关系规律的含义；（2）生产力、政治经济制度和文化对罪犯教育的制约性；（3）罪犯教育对生产力、政治经济制度和文化的反作用。
2. 应用：罪犯教育外部关系规律。

（三）罪犯教育的内部关系规律

1. 领会：（1）罪犯教育内部关系规律的含义；（2）罪犯个体的身心发展特点；（3）身心发展的影响因素；（4）教育和实践在罪犯身心发展中的作用。
2. 应用：罪犯教育内部关系规律。

（四）罪犯教育的特殊规律

1. 领会：（1）罪犯教育的反复性规律；（2）监狱人民警察在罪犯改造过程中起主导作用的规律；（3）以改造思想为主的规律。
2. 应用：罪犯教育的特殊规律。

四、本章重点与难点

本章重点：罪犯教育规律的概念；罪犯教育规律的分类。

本章难点：罪犯教育外部关系规律；罪犯教育内部关系规律。

第四章 罪犯教育功能

一、学习目的与要求

通过本章的学习，学习者应掌握罪犯教育功能的内涵，领会罪犯教育功能概念的基本要点，辨析罪犯教育功能与罪犯教育目的、罪犯教育价值、罪犯教育结构的区别和联系，领会罪犯教育功能的特征，应用罪犯教育社会功能和个体功能的基本原理分析实际问题，应用相关理论解释如何发挥罪犯教育功能。

二、课程内容

第一节 罪犯教育功能概述

一、罪犯教育功能的概念

二、罪犯教育功能与其他相关概念的辨析

罪犯教育功能与罪犯教育目的；罪犯教育功能与罪犯教育价值；罪犯教育功能与罪犯教育结构。

三、罪犯教育功能的特征

客观性；潜在性与可能性；稳定性与发展性；过程性。

四、罪犯教育的具体功能

第二节 罪犯教育的社会功能

一、罪犯教育的社会政治功能

二、罪犯教育的社会经济功能

劳动力再生产的功能；科学知识再生产的功能。

三、罪犯教育的社会文化功能

传递与传播文化的功能；创造、更新文化的功能；普及文化、提高人的文化水平的功能。

第三节 罪犯教育的个体功能

一、罪犯教育的个体再社会化功能

二、罪犯教育的个体再个性化功能

第四节 罪犯教育功能的发挥

一、适应社会发展规律

罪犯教育必须适应社会政治发展规律，保持与社会政治协调一致；罪犯教育必须适应社会经济发展规律，保持与社会经济协调一致；罪犯教育必须适应社会文化发展规律，保持与社会文化协调一致。

二、遵循罪犯身心发展的规律与特点

依据罪犯身心发展的特点进行教育；针对罪犯的个体、群体特点进行教育。

三、确保监狱人民警察的主体地位与主导作用

提高监狱人民警察队伍整体素质；完善监狱人民警察队伍建设各项管理机制；充分调动监狱人民警察积极性。

四、保障系统整体功能的发挥

依据罪犯教育功能的阈限，合理确定罪犯教育目的；坚持正确的罪犯教育指导思想；切实综合贯彻罪犯教育原则；精心选择和设计罪犯教育内容；继承、创新罪犯教育的科学方法体系。

三、考核知识点与考核要求

（一）罪犯教育功能概述

1. 识记：罪犯教育功能的概念。
2. 领会：（1）罪犯教育功能概念的基本要点；（2）罪犯教育功能与罪犯教育目的、罪犯教育价值、罪犯教育结构的区别和联系；（3）罪犯教育功能的特征；（4）罪犯教育的具体功能。

（二）罪犯教育的社会功能

1. 识记：（1）罪犯教育的社会政治功能；（2）罪犯教育的社会经济功能；（3）罪犯教育的社会文化功能。
2. 应用：罪犯教育的社会功能。

（三）罪犯教育的个体功能

1. 识记：（1）罪犯教育的个体再社会化功能；（2）罪犯教育的个体再个性化功能。
2. 应用：罪犯教育的个体功能。

（四）罪犯教育功能的发挥

1. 识记：（1）适应社会发展规律；（2）遵循罪犯身心发展的规律与特点；（3）确保监狱人民警察的主体地位与主导作用；（4）保障系统整体功能的发挥。
2. 应用：罪犯教育功能的发挥。

四、本章重点与难点

本章重点：罪犯教育的社会功能；罪犯教育的个体功能。

本章难点：罪犯教育功能的发挥。

第五章 罪犯教育指导思想与理念

一、学习目的与要求

通过本章的学习，学习者应掌握罪犯教育的指导思想，领会罪犯教育指导思想的层次性、罪犯教育四个重要理念的内涵，应用罪犯教育理念解决实际问题。

二、课程内容

第一节 罪犯教育的指导思想

- 一、坚持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
- 二、坚持以“改造人”为宗旨
- 三、坚持挽救人、改造人、造就人

第二节 罪犯教育的理念

- 一、“人是可以改造的”理念
悲观论；二元论；乐观论。
- 二、“我们的监狱其实是学校”的理念
自然发展阶段；规范发展阶段；巩固提高阶段。
- 三、教育改造是监狱的中心任务的理念
该理念在监狱工作方针中的体现；学界对该理念的阐述；该理念在监狱管理层的体现。
- 四、系统综合的教育改造理念
从监狱内部分析；从监狱外部分析。

三、考核知识点与考核要求

（一）罪犯教育的指导思想

1. 识记：（1）罪犯教育指导思想的概念；（2）罪犯教育指导思想的内容。

2. 领会：罪犯教育指导思想的层次性。

(二) 罪犯教育的理念

1. 领会：(1) “人是可以改造的”理念；(2) “我们的监狱其实是学校”的理念；(3) 教育改造是监狱的中心任务的理念；(4) 系统综合的教育改造理念。

2. 应用：罪犯教育理念。

四、本章重点与难点

本章重点：罪犯教育指导思想；罪犯教育理念。

本章难点：罪犯教育理念。

第六章 罪犯教育原则

一、学习目的与要求

通过本章的学习，学习者应掌握罪犯教育原则的概念、罪犯教育原则提出的依据，掌握因人施教原则的含义、分类教育原则的含义、以理服人原则的含义、注重实效原则的含义，领会并应用贯彻罪犯教育原则的要求。

二、课程内容

第一节 罪犯教育原则概述

- 一、罪犯教育原则的概念
- 二、罪犯教育原则的依据

第二节 因人施教原则

- 一、因人施教原则的含义
- 二、贯彻因人施教原则的要求

注意研究罪犯，掌握罪犯的基本情况和特点；针对罪犯的不同情况，制定详尽的教育计划；善于发现罪犯的特点，长善救失。

第三节 分类教育原则

- 一、分类教育原则的含义

二、贯彻分类教育原则的要求

分类教育的目的是提高教育改造质量；应注意处理好分类教育和分押、分管的关系，并处理好分类教育与集体教育、个别教育的关系；应加强对分类教育问题的理论探讨。

第四节 以理服人原则

一、以理服人原则的含义

二、贯彻以理服人原则的要求

充分理解以理服人的内涵；不要以力服人，不怕罪犯申辩；监狱人民警察应注意提高自身素质。

第五节 注重实效原则

一、注重实效原则的含义

二、贯彻注重实效原则的要求

始终围绕罪犯改造的目标开展工作；使用教育改造方法手段应当注重灵活性和综合性；重视教育改造效果的评估。

三、考核知识点与考核要求

（一）罪犯教育原则概述

识记：（1）罪犯教育原则的概念；（2）罪犯教育原则的依据。

（二）因人施教原则

1. 领会：（1）因人施教原则的含义；（2）因人施教原则和分类教育原则的区别和联系。

2. 应用：贯彻因人施教原则的要求。

（三）分类教育原则

1. 领会：分类教育原则的含义。

2. 应用：贯彻分类教育原则的要求。

（四）以理服人原则

1. 领会：（1）以理服人原则的含义；（2）以理服人原则的核心和重点。

2. 应用：贯彻以理服人原则的要求。

（五）注重实效原则

1. 领会：注重实效原则的含义。

2. 应用：贯彻注重实效原则的要求。

四、本章重点与难点

本章重点：罪犯教育原则的概念；贯彻因人施教原则的要求；贯彻分类教育原则的要求、贯彻以理服人原则的要求。

本章难点：贯彻罪犯教育原则的要求。

第七章 罪犯

一、学习目的与要求

通过本章的学习，学习者应掌握罪犯的概念，理解犯罪学意义上的犯罪人、法学意义上的罪犯和罪犯教育学意义上的罪犯的异同，领会罪犯的一般特征、罪犯作为教育对象的属性，理解罪犯在教育改造中的地位，辨析错误的罪犯观，并明确确立正确罪犯观的原则。

二、课程内容

第一节 罪犯概述

一、罪犯的概念

犯罪学意义上的犯罪人；法学意义上的罪犯；罪犯教育学意义上的罪犯。

二、罪犯的一般特征

法制规范意识薄弱；道德水平低下；需要的失控性；可改造性。

三、罪犯作为教育对象的属性

罪犯是人；罪犯是存在缺陷的人；罪犯是需要矫正的人；罪犯是发展中的人。

第二节 罪犯在教育改造中的地位

一、罪犯是教育改造的工作对象，处于客体地位

罪犯的不完善性是其成为客体的前提和基础；罪犯在知识技能等方面属于“闻道”在后者；法律地位决定了罪犯的客体性。

二、罪犯是实践和认识的主体

罪犯的主体性解析；提升罪犯主体性的措施。

第三节 罪犯观

一、错误的罪犯观

“天生犯罪人”式的罪犯观；形而上学罪犯观；不讲特殊矛盾的罪犯观。

二、确立正确罪犯观的原则

实事求是原则；发展变化原则；具体问题具体分析的原则；把犯人当人看的原则。

三、考核知识点与考核要求

（一）罪犯概述

1. 识记：罪犯的概念。

2. 领会：（1）犯罪学意义上的犯罪人、法学意义上的罪犯和罪犯教育学意义上的罪犯的关系；（2）罪犯的一般特征；（3）罪犯作为教育对象的属性。

（二）罪犯在教育改造中的地位

1. 领会：（1）罪犯是教育改造的工作对象，处于客体地位；（2）罪犯是实践和认识的主体。

2. 应用：罪犯在教育改造中的地位。

（三）罪犯观

应用：（1）辨析错误的罪犯观；（2）确立正确罪犯观的原则。

四、本章重点与难点

本章重点：罪犯在教育改造中的地位；辨析错误的罪犯观；确立正确罪犯观的原则。

本章难点：犯罪学意义上的犯罪人、法学意义上的罪犯和罪犯教育学意义上的罪犯的关系；罪犯在教育改造中的地位。

第八章 监狱人民警察

一、学习目的与要求

通过本章的学习，学习者应了解监狱人民警察的工作任务，掌握监狱人民警察的工作特点，理解监狱人民警察的地位和作用，明确监狱人民警察应具备的素质。

二、课程内容

第一节 监狱人民警察的工作任务和工作特点

一、监狱人民警察的工作任务

转化思想；传授文化知识；培养职业技能。

二、监狱人民警察的工作特点

法制性；复杂性；示范性；创造性。

第二节 监狱人民警察的地位和作用

一、监狱人民警察在罪犯教育中处于主体地位

二、监狱人民警察主导作用的发挥

建立积极的警囚关系；精心组织罪犯教育活动；激发罪犯教育改造的积极性和主动性；引导罪犯形成自我改造的能力。

第三节 监狱人民警察应具备的素质

一、思想道德素质

政治素质；道德素养。

二、业务素质

知识结构；能力结构。

三、身心素质

身体素质；心理素质。

三、考核知识点与考核要求

（一）监狱人民警察的工作任务和工作特点

1. 识记：监狱人民警察的工作任务。

2. 领会：监狱人民警察的工作特点。

（二）监狱人民警察的地位和作用

1. 领会：（1）监狱人民警察在罪犯教育中处于主体地位；（2）监狱人民警察主导作用的发挥。

2. 应用：监狱人民警察在罪犯教育中的地位和作用。

（三）监狱人民警察应具备的素质

1. 识记：（1）思想道德素质；（2）业务素质；（3）身心素质。

2. 应用：监狱人民警察应具备的素质。

四、本章重点与难点

本章重点：监狱人民警察的工作特点；监狱人民警察应具备的素质。

本章难点：监狱人民警察在罪犯教育中的地位和作用。

第九章 思想教育

一、学习目的与要求

通过本章的学习，学习者应了解思想教育的含义，思想教育的地位和作用，掌握法制教育的作用和内容，道德教育的作用和内容，明确时事政治教育的作用和主要内容。

二、课程内容

第一节 思想教育的地位和作用

一、思想教育的地位

是实现教育目的的根本手段；贯穿于罪犯教育过程始终；渗透于罪犯教育全程和方方面面。

二、思想教育的作用

可以从根本上改变诱发犯罪的主观恶性；有助于端正罪犯接受教育的态度；能够保证罪犯教育工作的顺利开展；为罪犯教育其他工作提供保障。

第二节 法制教育

一、法制教育的作用

是促使罪犯认罪悔罪、接受教育的重要前提；是维护教育秩序的有效措施；是把罪犯转变成为守法守规公民的必要手段。

二、法制教育的基本内容

法律常识教育；认罪悔罪教育。

第三节 道德教育

一、道德教育的作用

是阻断犯罪的根本手段；是罪犯回归社会适应社会的重要素质保障；为法制教育提供思想基础。

二、道德教育的内容

道德基础知识的教育；集体主义教育；爱国主义教育；中华传统美德教育；社会公德教育。

第四节 时事政治教育

一、时事政治教育的作用

为罪犯思想教育提供方向指引；有助于罪犯思想改造成果的巩固；是培养罪犯社会适应能力的重要途径。

二、时事政治教育的主要内容

思想政治教育；形势教育；时事教育。

三、考核知识点与考核要求

（一）思想教育的地位和作用

1. 识记：思想教育的概念。
2. 领会：（1）思想教育的地位；（2）思想教育的作用。

（二）法制教育

1. 领会：（1）认罪悔罪切入点；（2）法制教育的内容。
2. 应用：法制教育的作用。

（三）道德教育

领会：（1）道德教育的作用；（2）道德教育的内容。

（四）时事政治教育

领会：（1）时事政治教育的作用；（2）时事政治教育的主要内容。

四、本章重点与难点

本章重点：思想教育的地位；思想教育的作用；法制教育的作用；法制教育的内容；道德教育的作用；道德教育的内容；时事政治教育的作用；时事政治教育的主要内容。

本章难点：思想教育的地位；思想教育的作用。

第十章 文化知识教育

一、学习目的与要求

通过本章的学习，学习者应了解文化知识教育的含义，领会文化知识教育的意义，掌握文化知识教育的组织，了解文化知识教育的基本环节和方法。

二、课程内容

第一节 文化知识教育的意义

- 一、文化知识教育是开展思想教育的重要条件
- 二、文化知识教育是进行职业技术教育的基础
- 三、文化知识教育是提高罪犯精神文明水平的必要途径

第二节 文化知识教育的组织

- 一、编班、课程设置及内容选择
分类编班；课程设置；文化知识教育内容的选择。
- 二、学籍管理
入学注册；成绩考试考查与升留级；毕业考试与发证。
- 三、考核与奖惩

第三节 文化知识教育的基本环节

- 一、备课
- 二、上课
- 三、课外作业的布置和批改
- 四、课外辅导
- 五、学业成绩评价

第四节 文化知识教育的方法

- 一、课堂教学的方法
以语言媒介为主的教学方法；以直接感知为主的教学方法；以实际训练为主的教学方法；以自主体验为主的教学方法；以引导探究为主的教学方法。
- 二、课外文化活动的的方法
罪犯课外文化活动的内涵与意义；罪犯课外文化活动的形式与特点；组织罪犯课外文化活动的的基本要求。

三、考核知识点与考核要求

- (一) 文化知识教育的意义
 1. 识记：文化知识教育的概念。
 2. 应用：文化知识教育的意义。

（二）文化知识教育的组织

领会：（1）编班、课程设置及内容选择；（2）学籍管理；（3）考核与奖惩。

（三）文化知识教育的基本环节

领会：（1）备课；（2）上课；（3）课外作业的布置和批改；（4）课外辅导；（5）学业成绩评价。

（四）文化知识教育的方法

领会：（1）课堂教学的方法；（2）课外文化活动的办法。

四、本章重点与难点

本章重点：文化知识教育的组织；文化知识教育的基本环节。

本章难点：文化知识教育的意义。

第十一章 职业技术教育

一、学习目的与要求

通过本章的学习，学习者应了解罪犯职业技术教育的意义，掌握罪犯职业技术教育的内容和形式，明确罪犯职业技术教育的要求，了解罪犯职业技术教育的发展及趋势。

二、课程内容

第一节 罪犯职业技术教育的意义

- 一、顺应行刑社会化的趋势，有利于向社会输送合格的劳动者
- 二、体现对罪犯人文关怀的要求，有利于增强改造的信心
- 三、满足罪犯的需要，有利于调动罪犯自我改造积极性

第二节 罪犯职业技术教育的内容与形式

一、罪犯职业技术教育的内容

职业基础知识和技能教育；适应监狱生产的岗位技术培训；适应刑满就业需要的职业技能教育；择业观和职业观教育。

二、罪犯职业技术教育的形式

岗前培训；在岗培训；以师带徒；脱产培训；就业培训。

第三节 罪犯职业技术教育的要求

- 一、立足于罪犯改造
- 二、着眼于罪犯社会回归
- 三、服务于监狱生产
- 四、坚持理论与实践相结合
- 五、坚持统一要求与因材施教相结合

第四节 罪犯职业技术教育的发展及趋势

- 一、西方国家罪犯职业技术教育的发展
- 二、我国罪犯职业技术教育的发展
- 三、罪犯职业技术教育的发展趋势

三、考核知识点与考核要求

（一）罪犯职业技术教育的意义

应用：罪犯职业技术教育的意义。

（二）罪犯职业技术教育的内容与形式

领会：（1）罪犯职业技术教育的内容；（2）罪犯职业技术教育的形式。

（三）罪犯职业技术教育的要求

应用：罪犯职业技术教育的要求。

（四）罪犯职业技术教育的发展及趋势

识记：（1）罪犯职业技术教育的发展；（2）罪犯职业技术教育的发展趋势。

四、本章重点与难点

本章重点：罪犯职业技术教育的意义；罪犯职业技术教育的要求。

本章难点：罪犯职业技术教育的内容与形式。

第十二章 劳动教育

一、学习目的与要求

通过本章的学习，学习者应掌握劳动教育的概念，了解劳动教育的意义，掌握劳动教育的内容和方法。

二、课程内容

第一节 劳动教育的意义

一、劳动教育是实现罪犯劳动目的的重要途径

纠正错误劳动观念，增强劳动积极性；改变错误的狱内劳动认知，促进劳动态度转变；提升劳动能力，促进自我价值的实现；提高社会能力，增强回归社会的信心和勇气。

二、劳动教育是实现监狱稳定，推动监狱企业良性运转的重要保证

维护狱内劳动场所的安全与稳定；维护监狱企业的正常运行，确保劳动改造的顺利进行。

三、劳动教育是实现监狱人民警察改造能力提升的推进器

第二节 劳动教育的内容

一、劳动意义教育

二、劳动常识教育

劳动价值教育；劳动类别教育；劳动的合法性教育。

三、与劳动有关的法律知识教育

四、罪犯劳动纪律教育

劳动纪律的范畴；狱内劳动纪律教育。

五、狱内劳动的特殊性教育

狱内劳动是罪犯的基本权利和义务；狱内劳动的特殊目的性教育；狱内劳动的法定强制性教育。

六、职业技术教育

狱内劳动岗位的技能教育；着眼于罪犯回归社会后的职业技能教育；职业道德规范教育。

第三节 劳动教育的方法

一、课堂授课法

二、个别教育法

三、练习法

四、劳动竞赛法

五、榜样激励法

六、讲评教育法

三、考核知识点与考核要求

(一) 劳动教育的意义

1. 识记：劳动教育的概念。
2. 应用：劳动教育的意义。

(二) 劳动教育的内容

领会：(1) 劳动意义教育；(2) 劳动常识教育；(3) 与劳动有关的法律知识教育；(4) 罪犯劳动纪律教育；(5) 狱内劳动的特殊性教育；(6) 职业技术教育。

(三) 劳动教育的方法

领会：(1) 课堂授课法；(2) 个别教育法；(3) 练习法；(4) 劳动竞赛法；(5) 榜样激励法；(6) 讲评教育法。

四、本章重点与难点

本章重点：劳动教育的意义；劳动教育的内容；劳动教育的方法。

本章难点：劳动教育的意义。

第十三章 集体教育

一、学习目的与要求

通过本章的学习，学习者应掌握集体教育的概念，了解集体教育和个别教育、分类教育的区别与联系，掌握作为理念的集体教育，了解集体教育的特点、意义、方法，并了解如何实施集体教育。

二、课程内容

第一节 集体教育内涵与理念

一、集体教育的内涵与应用

集体教育的定义；集体教育与个别教育、分类教育比较；集体教育的应用情形。

二、作为理念的集体教育

集体教育理念的解读；理解集体教育理念的两个维度。

第二节 罪犯集体教育的特点和意义

一、集体教育的特点

集体教育的优点；集体教育的缺点。

二、集体教育的意义

有利于高效解决罪犯群体中的共性问题；有利于培育不同层次的罪犯集体；有利于对罪犯进行思想教育、培养罪犯的行为习惯。

第三节 罪犯集体教育的方法与实施

一、集体教育的方法

会议法；课堂教学法。

二、集体教育的实施

教育实施前的计划和准备；教育实施中的组织和控制；教育实施后的讨论和落实。

三、考核知识点与考核要求

（一）集体教育内涵与理念

1. 识记：集体教育的概念。
2. 领会：集体教育和个别教育、分类教育的区别与联系。
3. 应用：集体教育理念。

（二）罪犯集体教育的特点和意义

领会：（1）集体教育的特点；（2）集体教育的意义。

（三）罪犯集体教育的方法与实施

1. 领会：集体教育的方法。
2. 应用：集体教育的实施。

四、本章重点与难点

本章重点：集体教育和个别教育、分类教育的区别与联系；集体教育的特点；集体教育的意义；集体教育的方法；集体教育的实施。

本章难点：作为理念的集体教育。

第十四章 分类教育

一、学习目的与要求

通过本章的学习，学习者应掌握分类教育的概念，了解分类教育的历史发展；掌握未成年犯的概念，了解未成年犯的特点，掌握未成年犯教育的原则和方法、未成年犯的教育对策；了解女犯的特点；掌握女犯的教育对策；了解老病残犯的概念和特点，掌握老病残犯的教育对策；了解顽危犯的概念、认定标准和特点，掌握对顽危犯的教育转化对策。

二、课程内容

第一节 分类教育的概述

- 一、罪犯分类教育的概念
- 二、国外罪犯分类制度的历史发展
- 三、我国罪犯分类教育的历史发展
萌芽阶段；兴起阶段；发展阶段。

第二节 未成年犯的教育

- 一、未成年犯的概念和特点
未成年犯的概念；未成年犯的特点。
- 二、未成年犯的教育的原则和方法
未成年犯的教育原则；未成年犯的教育方法。
- 三、未成年犯的教育对策

以塑造社会品格为主，开展思想教育；以九年义务教育为主，开展文化教育；以职业技术教育和技能培训为主，开展技术教育；以培养健康人格为主，开展心理健康教育和心理矫治。

第三节 女犯的教育

一、女犯的特点

感情脆弱，易于反复；心胸狭隘、敏感多疑；爱慕虚荣，贪恋享受；渴望亲合，依附性强；思亲恋家，渴望亲情。

二、女犯的教育对策

精选教育内容，强化教育引导；遵循宽严相济的原则，教育改造女犯；强化社会性别教育，适应社会生活需要；整合社会资源，强化社会帮教；运用艺术教育，矫治改造女犯。

第四节 老病残犯的教育

一、老病残犯的概念和特点

老病残犯的概念；老病残犯的特点。

二、老病残犯的教育对策

注重感化教育；加强兴趣爱好培育；强化亲情教育；重视心理健康教育。

第五节 顽危犯的教育

一、顽危犯的认定及特点

顽危犯的认定；顽危犯的特点。

二、对顽危犯的教育转化

教育转化顽危犯的组织形式；教育转化顽危犯的方法；教育转化顽危犯应注意的几个问题。

三、考核知识点与考核要求

（一）分类教育的概述

1. 识记：分类教育的概念。
2. 领会：分类教育的历史发展。

（二）未成年犯的教育

1. 识记：未成年犯的概念。
2. 领会：（1）未成年犯的特点；（2）未成年犯教育的原则；（3）未成年犯教育的方法。
3. 应用：未成年犯的教育对策。

（三）女犯的教育

1. 领会：女犯的特点。
2. 应用：女犯的教育对策。

（四）老病残犯的教育

1. 识记：老病残犯的概念。
2. 领会：老病残犯的特点。
3. 应用：老病残犯的教育对策。

（五）顽危犯的教育

1. 识记：顽危犯的概念。
2. 领会：（1）顽危犯的认定标准；（2）顽危犯的特点。
3. 应用：顽危犯的教育转化对策。

四、本章重点与难点

本章重点：未成年犯教育的原则；未成年犯教育的方法；未成年犯的教育对策；女犯的教育对策；老病残犯的教育对策；顽危犯的认定标准；顽危犯的教育转化对策。

本章难点：顽危犯的认定标准。

第十五章 个别教育

一、学习目的与要求

通过本章的学习，学习者应掌握个别教育的概念，了解个别教育的特征，明确个别教育的功能，了解个别教育的方法，掌握个别教育的策略。

二、课程内容

第一节 个别教育概述

一、个别教育的概念和特征

个别教育的概念；个别教育的特征。

二、个别教育的功能

承载着刑罚执行的重要效能；是转化罪犯思想的锐利武器；具有深化集体教育的功能。

三、个别教育的方法

个别谈话；个别感化；个别训练。

第二节 个别教育策略

一、个别教育准备

明确罪犯信息；明确教育主题；明确教育方法。

二、个别教育时机

三、个别教育技巧

倾听艺术；语言艺术；非语言技巧。

四、个别教育效果巩固

个别教育记录；个别教育的追踪与巩固。

三、考核知识点与考核要求

（一）个别教育概述

1. 识记：个别教育的概念。
2. 领会：（1）个别教育的特征；（2）个别教育的功能；（3）个别教育的方法。

（二）个别教育策略

1. 领会：（1）个别教育的准备；（2）个别教育时机；（3）个别教育技巧；（4）个别教育效果巩固。
2. 应用：个别教育的策略。

四、本章重点与难点

本章重点：个别教育的特征；个别教育的功能；个别教育的方法。

本章难点：个别教育的策略。

第十六章 社会教育

一、学习目的与要求

通过本章的学习，学习者要了解社会教育的含义、社会教育概念的要点、社会教育的形式；领会和掌握社会教育的理念、社会教育的功能以及社会教育的管理。

二、课程内容

第一节 社会教育的内涵与理念

一、社会教育的内涵

社会教育的定义；社会教育的对象；社会教育的主体；社会教育的特点；社会教育的目的。

二、社会教育的理念

社会教育体现的是一种大教育改造观；社会教育体现了“三个延伸”的思想；社会教育是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的重要组成部分；社会教育是推进监狱工作“三化”建设的要求；社会教育适应了行刑社会化的发展趋势。

第二节 社会教育的功能

- 一、调动罪犯改造的积极性，提高改造质量
- 二、对罪犯施行强制性再社会化，增强罪犯的社会适应性
- 三、充分利用社会各方面资源，提高改造工作效率
- 四、争取社会的理解和支持，促进监狱工作的整体进步

第三节 社会教育的形式与管理

一、社会教育的形式

“请进来”的形式；“走出去”的形式；“签订帮教协议，建立帮教组织”的形式。

二、社会教育的管理

精心组织；严加防范；纳入主流。

三、考核知识点与考核要求

（一）社会教育的内涵与理念

1. 识记：（1）社会教育的定义；（2）社会教育的对象；（3）社会教育的主体；（4）社会教育的特点；（5）社会教育的目的。

2. 应用：社会教育的理念。

（二）社会教育的功能

领会：社会教育的功能。

（三）社会教育的形式与管理

1. 领会：社会教育的形式。

2. 应用：社会教育的管理。

四、本章重点与难点

本章重点：社会教育的定义；社会教育的理念；社会教育的功能；社会教育的管理。

本章难点：社会教育的理念；社会教育的管理。

第十七章 监狱文化

一、学习目的与要求

通过本章的学习，学习者应了解监狱文化的内涵，了解监狱文化理论的发展历程，领

会监狱文化的特征，应用监狱文化的功能和监狱文化建设。

二、课程内容

第一节 监狱文化概述

一、监狱文化的内涵

文化；监狱文化。

二、监狱文化理论的发展历程

第二节 监狱文化的特征和功能

一、监狱文化的特征

强制性；闭合性；法制性；稳定性；时代性。

二、监狱文化的功能

导向功能；凝聚功能；约束功能；激励功能；辐射功能。

第三节 监狱文化建设

一、监狱物质文化建设

二、监狱制度文化建设

三、监狱精神文化建设

三、考核知识点与考核要求

（一）监狱文化概述

识记：（1）监狱文化的内涵；（2）监狱文化理论的发展历程。

（二）监狱文化的特征和功能

1. 领会：监狱文化的特征。

2. 应用：监狱文化的功能。

（三）监狱文化建设

应用：（1）监狱物质文化建设；（2）监狱制度文化建设；（3）监狱精神文化建设。

四、本章重点与难点

本章重点：监狱文化的内涵；监狱文化的功能；监狱文化建设。

本章难点：监狱文化建设。

第十八章 入监教育和出监教育

一、学习目的与要求

通过本章的学习，学习者应了解入监教育的意义、出监教育的意义；领会入监教育的内容、出监教育的内容；掌握入监教育的方法和出监教育的组织。

二、课程内容

第一节 入 监 教 育

一、入监教育的意义

帮助罪犯放下思想包袱，消除思想疑虑；教育罪犯真诚认罪悔罪，端正改造态度；引导罪犯尽快适应监狱环境，安心投入改造生活。

二、入监教育的内容

监狱基本知识教育；认罪服法教育；行为养成教育；健康服刑指导教育；劳动观教育；改造前途教育。

三、入监教育的组织与实施

入监教育的时间；入监教育的方法。

第二节 出 监 教 育

一、出监教育的意义

巩固改造成果；为回归社会打好基础；重新设计和规划未来生活；以健康心态回归社会。

二、出监教育的内容

总结反思教育；社会化教育；法治及社会公德教育；心理健康教育。

三、出监教育的实施

出监教育的时间；出监教育的组织。

三、考核知识点与考核要求

（一）入监教育

1. 识记：入监教育的时间。
2. 领会：（1）入监教育的意义；（2）入监教育的内容。

3. 应用：入监教育的方法。

（二）出监教育

1. 识记：出监教育的时间。

2. 领会：（1）出监教育的意义；（2）出监教育的内容。

3. 应用：出监教育的组织。

四、本章重点与难点

本章重点：入监教育的内容和实施；出监教育的内容和实施。

本章难点：入监教育的实施；出监教育的实施。

第十九章 罪犯教育改造质量评估

一、学习目的与要求

通过本章的学习，学习者应了解罪犯教育改造质量的概念和历史、罪犯教育改造质量评估的概念和分类；掌握罪犯教育改造质量评估的意义和争论，掌握罪犯教育改造质量评估的基本原则，明确罪犯教育改造质量评估的指标，掌握罪犯教育改造质量评估的方法等。

二、课程内容

第一节 罪犯教育改造质量评估概述

一、罪犯教育改造质量

罪犯教育改造质量的概念；罪犯教育改造质量概念的历史考察。

二、罪犯教育改造质量评估

罪犯教育改造质量评估的概念；罪犯教育改造质量评估的分类；罪犯教育改造质量评估的意义；罪犯教育改造质量评估争论。

第二节 罪犯教育改造质量评估的目标、原则和指标

一、罪犯教育改造质量评估的目标

再犯可能是教育改造质量评估的主要目标；教育改造质量评估的其他目标。

二、罪犯教育改造质量评估的基本原则

导向性原则；科学性原则；适时性原则；标准化原则；可操作性原则。

三、罪犯教育改造质量评估指标

评估指标的内容；评估指标的权重。

第三节 罪犯教育改造质量评估的方法

一、罪犯教育改造质量评估的传统方法

观察评估法；考核评估法；测验评估法；结构面试评估法；调查统计评估法。

二、现代循证矫正的主要方法

表决议分评价法；荟萃分析评价法；系统性评价法。

三、考核知识点与考核要求

（一）罪犯教育改造质量评估概述

1. 识记：（1）罪犯教育改造质量的概念；（2）罪犯教育改造质量评估的概念；（3）罪犯教育改造质量的发展历程；（4）罪犯教育改造质量评估的分类。

2. 应用：罪犯教育改造质量评估的意义。

（二）罪犯教育改造质量评估的目标、原则和指标

1. 识记：罪犯教育改造质量评估的目标。

2. 领会：罪犯教育改造质量评估指标的内容和权重。

3. 应用：罪犯教育改造质量评估的基本原则。

（三）罪犯教育改造质量评估的方法

领会：（1）罪犯教育改造质量评估的传统方法；（2）现代循证矫正的主要方法。

四、本章重点与难点

本章重点：罪犯教育改造质量评估的意义和争论；罪犯教育改造质量评估指标；罪犯教育改造质量评估的方法。

本章难点：罪犯教育改造质量评估的指标和方法。

第二十章 欧美国家的罪犯教育

一、学习目的与要求

通过本章的学习，学习者应了解欧美国家奴隶制、封建制时期的罪犯教育，了解资本主义早期的罪犯教育、近代监狱改良运动、欧美国家罪犯教育的实践；掌握欧美国家罪犯教育理论的形成、欧美国家罪犯教育的内容。

二、课程内容

第一节 欧美国家罪犯教育的萌芽

一、奴隶制、封建制时期的罪犯教育

二、资本主义早期的罪犯教育

教育背景；英国布莱德威尔感化院；荷兰阿姆斯特丹矫正院。

第二节 欧美国家罪犯教育理论的形成及实践

一、近代监狱改良运动

二、欧美国家罪犯教育理论的形成

预防理论；特殊预防理论；教育刑理论。

三、欧美国家罪犯教育的实践

美国独居制罪犯教育实践；欧美国家教育刑思想的监狱实践。

第三节 欧美国家罪犯教育内容

一、宗教教诲

二、劳动教育

三、文化教育

四、社会教育

五、心理健康教育

三、考核知识点与考核要求

（一）欧美国家罪犯教育的萌芽

识记：（1）奴隶制、封建制时期的罪犯教育；（2）资本主义早期的罪犯教育。

（二）欧美国家罪犯教育理论的形成及实践

1. 识记：（1）近代监狱改良运动；（2）美国罪犯教育的实践。

2. 领会：欧美国家罪犯教育理论的形成。

（三）欧美国家罪犯教育内容

应用：欧美国家罪犯教育内容。

四、本章重点与难点

本章重点：欧美国家罪犯教育理论的形成；欧美国家罪犯教育的内容。

本章难点：欧美国家罪犯教育理论的形成。

IV 关于大纲的说明与考核实施要求

一、课程自学考试大纲的目的和作用

罪犯教育学自学考试大纲是根据监狱学专业自学考试计划的要求，结合自学考试的特点而确定。其目的是对个人自学、社会助学和课程考试命题进行指导和规定。

本课程自学考试大纲明确了课程学习的内容以及深度和广度，规定了课程自学考试的范围和标准。因此，它是编写本课程自学考试教材和辅导书的依据，是社会助学组织进行自学辅导的依据，是自学者学习教材、掌握课程内容知识范围和程度的依据，也是进行自学考试命题的依据。

二、课程自学考试大纲与教材的关系

课程自学考试大纲是进行学习和考核的依据，教材是学习掌握课程知识的基本内容与范围。教材的内容是大纲所规定的课程知识和内容的拓展与阐发。课程内容在教材中可以体现一定的深度或难度，但在大纲中对考核的要求一定要适当。

大纲与教材所体现的课程内容应基本一致，大纲里的课程内容和考核知识点，教材里一般也要有；但是，教材里有的内容，大纲里则不一定体现。

三、关于自学教材

《罪犯教育学》（第二版），王雪峰主编，法律出版社，2022年版。

四、关于自学要求和自学方法的指导

本大纲的课程基本要求是依据专业基本规范和专业培养目标而确定的。课程基本要求还明确了课程的基本内容，以及对基本内容掌握的程度。基本要求中的知识点构成了课程内容的主体部分。因此，课程基本内容掌握程度、课程考核知识点是高等教育自学考试考核的主要内容。

为有效指导个人自学和社会助学，大纲已指明了课程的重点和难点，在章节的基本要求中也指明了章节内容的重点和难点。

本课程共5学分。

学习者在自学过程中，应注意以下几点：

（一）系统学习，抓住重点

学习者应系统学习各章内容，前后贯通。消化理解要求掌握的基础知识、基本理论和

基本方法，在此基础上分清识记、领会和应用等不同考核要求，抓住重点。

（二）科学学习，明确理论知识之间的关系

学习者应力争明了考核知识点之间的关系，在识记的基础上加以分析、比较、评价，从而形成罪犯教育学的知识体系。

（三）深化理解，注重理论联系实际

在理论学习的过程中，学习者应将本课程的相关知识、理论和方法应用于罪犯教育实际。用相关理论分析监狱对罪犯的教育改造工作，联系实际工作中的教育内容、方法、模式，分析罪犯作为教育对象的特征和心理，联系实际思考中外罪犯教育的异同，思考如何提高罪犯教育质量。通过理论与实践的结合，提高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的能力，做到学以致用。

五、对考核内容的说明

1. 本课程要求学习者学习和掌握的知识点内容都作为考核的内容。课程中各章内容均由若干知识点组成，在自学考试中成为考核知识点。因此，课程自学考试大纲中所规定的考试内容以分解为考核知识点的方式呈现。由于各知识点在课程中的地位、作用以及知识自身的特点不同，自学考试对各知识点分别按三个认知层次确定其考核要求。

2. 在考试之日起6个月前，由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国务院制定或修订的法律法规都将列入本课程的考试范围。凡大纲、教材内容与现行法律法规不符的，应以现行法律法规为准。

六、关于考试方式和试卷结构的说明

1. 本课程的考试方式为闭卷，笔试，满分为100分，60分及格，考试时间为150分钟。

2. 本课程在试卷中对不同能力层次要求的分数比例大致为：识记占20%，领会占30%，应用占50%。

3. 要合理安排试题的难易程度，试题的难度可分为：易、较易、较难和难四个等级。必须注意试题的难易程度与能力层次有一定的联系，但二者不是等同的概念。在各个能力层次中都存在不同难易度的试题。

4. 课程考试命题的主要题型一般有单项选择题、多项选择题、名词解释题、简答题、论述题、案例分析题等。

附录 题型举例

一、单项选择题：在每小题列出的备选项中只有一项是最符合题目要求的，请将其选出。

1. 罪犯教育最直接、最具体的指导思想是（ ）

- A. 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 B. 以改造人为宗旨
C. 挽救人、改造人、造就人 D. 教育、感化、挽救

2. “我们的监狱不是过去的监狱，我们的监狱其实是学校”，这句话的提出者是（ ）

- A. 毛泽东 B. 董必武 C. 彭真 D. 邓小平

二、多项选择题：在每小题列出的备选项中至少有两项是符合题目要求的，请将其选出。错选、多选或少选均无分。

3. 监狱工作中常说的“三大改造手段”是指（ ）

- A. 劳动改造 B. 监管改造 C. 教育改造 D. 思想改造
E. 行为改造

4. 根据规定，守法守规的服刑人员的基本条件包括（ ）

- A. 认罪悔罪 B. 遵守规范 C. 认真学习 D. 积极劳动
E. 心理健康

三、名词解释题

5. 罪犯教育

6. 监狱文化

四、简答题

7. 简述监狱人民警察工作的特点。

8. 简述如何开展认罪悔罪教育。

五、论述题

9. 论述作为理念的集体教育。

10. 论述社会教育的理念。

六、案例分析题

11. 罪犯李某，女，38岁，山东烟台人，研究生学历，因诈骗罪被判处无期徒刑，于2016年入山东省女子监狱服刑。李某缺乏社会工作经历，原家庭关系和谐，生活舒适，入狱后一时难以适应监狱生活。李某自认为刑期长，对未来失去希望，因而情绪异常低落。由于给家庭造成的伤害，李某觉得对不起家人，将自己封闭起来。李某性格内向，自认为学历高，与其他罪犯缺乏沟通。因为心理落差大，出现消极改造情绪。

请回答：（1）根据李某的情况，依据所学知识，制定教育对策。

（2）请说明制定教育对策的依据。

■ ■ ■ ■ 大纲后记

《罪犯教育学自学考试大纲》是根据《高等教育自学考试专业基本规范（2021年）》的要求，由全国考委法学类专业委员会组织制定的。

全国考委法学类专业委员会对本大纲组织审稿，根据审稿会意见由编者做了修改，最后由法学类专业委员会定稿。

本大纲由中央司法警官学院王雪峰教授担任主编、李朝运副教授参加撰写；参加审稿并提出修改意见的有浙江警官职业学院周雨臣教授、福建警察学院欧洲华教授、山东司法警官职业学院于连涛教授。

对参与本大纲编写和审稿的各位专家表示感谢。

全国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指导委员会
法学类专业委员会
2024年1月